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超达装备

股票代码：301186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及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历城金融大厦1109-2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被动稀释、主动减持）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	指	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超达装备、上市公司、公司	指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由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持股比例触及5%整数倍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CK58JJ24
注册地址、通讯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历城金融大厦1109-2
成立日期	2023年6月6日
注册资本	20,01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历晟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3年6月6日至无固定期限
联系电话	0531-88722215

(二) 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济南泉兴合伙人情况如下：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份额比例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000	99.95%
山东历晟投资有限公司	10	0.0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袁翔宇	男	中国	山东省荣成市	委派代表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2025年2月26日至2026年6月11日，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相应被动稀释。此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安排，于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6月1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不超过1,610,955股的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已披露尚未实施完毕的股份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持有公司股份5,425,8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797%。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济南泉兴）》。2025年2月2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股东冯建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协议收购冯建军持有的超达装备股份中的5,425,845股股份，拟收购股份数量占超达装备总股本的比例为6.82797%。

上述股份转让事项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5年5月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2025年5月27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完成后，济南泉兴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425,8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818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因公司“超达转债”转股，使得公司总股本由79,464,924股增加至79,569,791股，济南泉兴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82797%下降至6.81898%。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公司股东济南泉兴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10,995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2.00%）。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股东济南泉兴于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1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16,000股，占2026年5月15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159%。自2025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15日，因公司“超达转债”转股，使得公司总股本由79,569,791股增加至81,537,453股。2025年8月，公司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422,0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工作，上述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5年8月11日。截至2026年5月15日，因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可转债转股的原因导致股东济南泉兴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5,425,845股减少至4,809,845股，持股比例由6.81898%下降至5.86857%，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于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6月1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11,900股，占2026年6月11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860%。自2026年5月16日至2026年6月11日，因公司“超达转债”转股，使得公司总股本由81,959,453股增加至81,959,646股。截至2026年6月11日，因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可转债转股的原因导致股东济南泉兴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4,809,845股减少至4,097,945股，持股比例由5.86857%降至4.9999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截至2026年6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泉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价格区 间(元/股)	占公司 总股本 的比例 (%)
济南泉兴	协议转让	集中竞价交易	2026.5.11- 2026.5.29	75.16	743,600	65.09-80.20	0.90728
		大宗交易	2026.6.5- 2026.6.11	51.31	584,300	49.21-54.02	0.71291
		合计	/	/	1,327,900	/	1.62019

注：截至2026年6月1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总股本为81,959,64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的总股本为81,959,646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见下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济南泉兴	合计持有股份	5,425,845	6.82797	4,097,945	4.999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25,845	6.82797	4,097,945	4.999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合计		5,425,845	6.82797	4,097,945	4.99995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披露《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年2月26日公告）载明的相关权益变动完成之日，总股本计算口径与前次《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保持一致，为79,464,924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以2026年6月11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81,959,646股为基数计算。

注2：截至2026年6月1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总股本为81,959,64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的总股本为81,959,646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简要情况

2025年2月2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股东冯建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协议收购冯建军持有的超达装备股份中的5,425,845股股份，拟收购股份数量占超达装备总股本的比例为6.82797%。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济南泉兴）》，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5,425,8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82797%。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已经披露的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袁翔宇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2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城南街道申徐村1组
股票简称	超达装备	股票代码	3011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楼历城金融大厦1109-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425,845股 持股比例：6.827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327,900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4,097,945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5%（含被动稀释）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2月26日至2026年6月11日 方式：因公司总股本变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上述已披露尚未实施完毕的股份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济南泉兴环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袁翔宇

签署日期：2026年6月12日